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4日以电邮方式向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并将有关本次会议的材料通过电邮的方式送达所有董事和监事。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超过中国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会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讨论并表决,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在华夏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风险的评估报告》
-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在华夏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业务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202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未发现违规、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8月14日以电邮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并将有关本次会议的材料通过电邮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人数超过中国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本次会议由监事长魏先生主持,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在华夏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风险的评估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8日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股票简称	华联股份	股票代码	0008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董秘办公室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魏海萍	田菲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青云店镇云祥路北京四路208号国际中心A座	北京市大兴区青云店镇云祥路北京四路208号国际中心A座	
电话	010-57917334	010-57917334	
电子邮箱	hlp@000882.com.cn	hlp@000882.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追溯调整或更正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7,878,852.64	468,642,264.96	-1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162,369.66	-44,875,498.62	15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628,826.94	-53,395,380.80	12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6,591,114.70	267,008,048.85	40.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85	-0.0184	151.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85	-0.0184	151.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0.63%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065,461,746.68	12,375,453,213.74	-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949,048,964.09	6,930,188,771.95	0.2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情况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27.39%	749,644,537.00		质押 624,570,000.00
佛山蓝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32%	255,192,878.00		质押 176,530,000.00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高艺昕北平华联基金资产管理(有限合伙)	2.78%	76,000,000.00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高艺昕北平华联基金资产管理(有限合伙)	2.16%	59,000,000.00		
北京世纪经研老科利	1.76%	48,065,050.00		
北京世纪投资管理	0.71%	19,551,2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股票基金	0.67%	18,637,660.00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1.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2.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5.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6.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7.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8.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9.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10.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人数超过中国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永顺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 二、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 三、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现将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核准,公司于2021年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143,737,949股,每股发行价为5.19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5,999,955.31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945,519.34元,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746,542,435.97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2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后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项目	金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548.33
减:累计归还本期大额金额	4,878.28
加:本期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26
加:本期银行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2,639.00
减:本期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14,364.12
减:本期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5,6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46.67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及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118010104209198	5.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天长支行	33001732280912346	76.9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西南支行	53021421936007042	0.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41680147078	3.8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1180101010280168	165.7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376101880886888	1.6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41320788015866679	0.6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140026129601192438	0.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8020180000197	66.29
合计		346.67

三、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54,430.23万元,各项投入的情况及实施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实际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23.5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置换履行了验证,并出具了《置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361016号)。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核准,公司于2021年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143,737,949股,每股发行价为5.19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5,999,955.31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945,519.34元,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746,542,435.97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2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后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及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118010104209198	5.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天长支行	33001732280912346	76.9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西南支行	53021421936007042	0.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41680147078	3.8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1180101010280168	165.7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376101880886888	1.6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41320788015866679	0.6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140026129601192438	0.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8020180000197	66.29
合计		346.67

三、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54,430.23万元,各项投入的情况及实施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实际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23.5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置换履行了验证,并出具了《置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361016号)。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核准,公司于2021年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143,737,949股,每股发行价为5.19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5,999,955.31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945,519.34元,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746,542,435.97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2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后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及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118010104209198	5.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天长支行	33001732280912346	76.9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西南支行	53021421936007042	0.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41680147078	3.8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1180101010280168	165.7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376101880886888	1.6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41320788015866679	0.6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140026129601192438	0.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8020180000197	66.29
合计		346.67

三、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54,430.23万元,各项投入的情况及实施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实际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23.5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置换履行了验证,并出具了《置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361016号)。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核准,公司于2021年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143,737,949股,每股发行价为5.19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5,999,955.31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945,519.34元,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746,542,435.97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2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后经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及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118010104209198	5.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天长支行	33001732280912346	76.9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西南支行	53021421936007042	0.1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鼓楼支行	41680147078	3.8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1180101010280168	165.7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376101880886888	1.6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41320788015866679	0.6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分行	140026129601192438	0.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8020180000197	66.29
合计		346.67

三、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54,430.23万元,各项投入的情况及实施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实际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3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423.5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置换履行了验证,并出具了《置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361016号)。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及有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人作为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相关材料后,基于本人独立判断,现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的有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 二、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 三、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年8月28日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及有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有关情况做出专项说明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1. 对外担保情况
- 2. 关联方资金占用
- 3.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年8月28日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及有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有关情况做出专项说明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1. 对外担保情况
- 2. 关联方资金占用
- 3.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年8月28日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及有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有关情况做出专项说明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1. 对外担保情况
- 2. 关联方资金占用
- 3.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年8月28日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及有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有关情况做出专项说明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1. 对外担保情况
- 2. 关联方资金占用
- 3.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